陕油教字〔2023〕56 号

陕西石油普通教育管理移交中心

2023年度中心立项课题结题的通知

各中小学及课题负责人：

2023年度中心立项课题结题验收工作现已启动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结题条件

1.凡在中心立项、按计划在2023年完成的课题，或按计划在2023年以前完成的课题（因未通过验收而继续研究、申请延期结题等原因）。

2.研究过程科学、规范，记录详实、完整；研究达到预期目的，并取得预期成果；形成书面结题报告（字数在10000字以内）。

3.申请结题的课题，学校教研室必须组织校内的评审验收。对研究过程不够扎实、成员分工不够明确、研究成果应用价值不高的课题，即使按计划到了结题时间，不允许在今年申请结题，可继续做好后续研究，申请延期结题。

二、结题方式

1.结题申请。对符合条件的课题，课题组填写《陕西石油普通教育管理移交中心课题成果鉴定申请书》（附件1）和《陕西石油普通教育管理移交中心课题成果鉴定书》（附件2），结题材料(包括但不限于目录、开题报告、中期报告、结题报告、课题研究档案、成果论文等）装订成册，经学校审核通过后，以学校为单位统一上报。

2.会议结题。中心教育管理部拟定专家名单，初步确定会议时间，组织召开鉴定会，通过当面陈述、提问、现场考察和答辩的方式进行。会议时间另行通知。

3.专家评审。专家组通过查阅课题研究资料、听课题负责人汇报、了解推广使用现状和前景等环节，从科学性、创新性、规范性、难易程度、应用价值、研究预期目标的达成度、研究过程中的档案资料建立情况等方面，对每个课题进行综合评价，并就各课题组后续研究的设想是否可行、研究成果能否在一定范围内推广应运等方面进行认真评估，形成意见并填写成果鉴定意见表，对课题符合结题要求的课题组发放结题证书。

三、其它事项

1.因课题研究细化、课题组人员调动、结题时间延迟等原因，需要变更课题负责人、课题名称、课题组成员等事项，需填写《石油普教中心课题重要事项变更申请审批表》（附件3），由学校统一报中心教育管理部办理变更申请手续。

2.结题申请截止时间：2023年10月20日。请学校及时通知、严格把关，并于 10月20日前将结题申请纸质版资料（附件1、附件2及结题材料）报送教学管理部，电子版资料发送至指定邮箱。中心课题结题一年一次，不接收逾期的结题申请。

联系人：刘思彤； 电话：86978195

电子邮箱：1740922195@qq.com

附件：

1. 《陕西石油普通教育管理移交中心课题成果鉴定申请书》
2. 《陕西石油普通教育管理移交中心课题成果鉴定书》
3. 《石油普教中心课题重要事项变更申请审批表》

陕西石油普通教育管理移交中心

2023年10月8日